

員山鄉公墓使用規費標準表

使用面積	徵收規費標準		備註 單位：新台幣元
	本鄉鄉民	外鄉鎮市民	
六平方公尺以內 (約一、八坪)	1000 元	8000 元	(一)本鄉低收入戶使用面積在六平方公尺以內(約一、八坪)者免收費用。 (二)本收費標準自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五日起實施。
十平方公尺以內 (約三坪)	2000 元	16000 元	
十三、三平方公尺以內(約四坪)	4000 元	32000 元	
十六平方公尺以內(約四、八坪)	8000 元	64000 元	
使用本鄉公墓每座墓基需繳納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整，於墳墓施作完工後，經墓地管理員勘驗後無息退還。			